|  |
| --- |
| 附件3 |
| 济南市区县社会工作服务总站运营评估标准 |
| 参评单位： 评估员： 评估日期： |
| 序号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说明 | 得分 | 备注 |
| 1 | 统筹发展（13分） | 协助区县民政部门统筹本区域街镇社工站的建设工作思路和目标规划，保障项目的健康发展。（13分） | 年度服务计划（4分） | 需向市级社工站指导服务中心提交年度服务计划，计划需具备专业性和可行性，按进度执行并根据实际情况作出合理调整。（1）提交年度服务计划（1分）：提交1分、未提交0分（2）年度服务计划框架完整、逻辑清晰，在一定程度上能体现专业性和可行性（2分）：完全符合2分、部分符合1分、不符合0分（3）年度服务计划按进度执行并根据实际情况作出合理调整（1分）：及时调整1分、未及时调整0分\*本选项为以上三项分别量化赋分，三项得分相加为最终本指标得分 | 　 | 文件查阅 |
| 服务需求评估（3分） | 每个年度项目服务开始的一个月内，需结合地区实际，运用科学的方法开展服务需求调研，并撰写需求分析报告。（1）需求调研深入，且有具体可行的分析报告。（3分）（2）开展需求调研，出具了分析报告，但是报告内容简略，或缺乏可行性。（2分）（3）开展需求调研，但无分析报告。（1分）（4）不符合上述情况。（0分） | 　 | 文件查阅 |
| 自评报告（3分） | 每个年度项目服务结束前一个月内，根据实际情况，开展自评工作，撰写自评报告。（1）自评报告内容真实、框架完整、逻辑清晰。（3分）（2）自评报告内容真实、框架完整。（2分）（3）自评报告内容真实。（1分）（4）不符合上述情况。（0分） | 　 | 文件查阅 |

| 序号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说明 | 得分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1 | 统筹发展（13分） | 协助区县民政部门统筹本区域街镇社工站的建设工作思路和目标规划，保障项目的健康发展。（13分） | 财务管理（3分） | 制定财务管理制度并照章执行，包含资金的使用、管理、审批等内容的财务管理制度，并有效落实各项制度规定。（1）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内容完整，并遵照制度执行，且证明材料完整。（1分）（2）财务制度不完整或简略，或部分未按规定执行。（0.5分）（3）不符合上述情况。（0分） | 　 | 文件查阅 |
| 项目资金进行独立核算，且核算及时、无错误。（1）经费独立核算，且全部核算及时、无错误。（1分）（2）经费独立核算，且大部分核算及时、无错误。（0.5分）（3）不符合上述情况。（0分） | 　 | 文件查阅 |
| 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且使用支出程序符合现行规定。（1）符合上述情况。（1分）（2）不符合上述情况。（0分）\*出现资金违规使用（如挤占、截留、挪用专项资金等情况），直接扣除财务管理指标3分，并上报主管部门。 | 　 | 文件查阅 |
| 2 | 监督管理（18分） | 负责街镇社工站的监督管理、运营评估工作，接收街镇社工站提交的年度服务计划，并根据情况提出合理调整建议；接收并留存街镇社工站上传的月度工作简报；对街镇社工站工作人员进行出勤管理。（18分） | 街镇社工站的年度服务计划（2分） | 监督管理街镇社工站运营情况，收集街镇社工站提交的年度服务计划，并根据情况提出合理调整建议。（1）符合上述要求。（2分）（2）部分符合上述要求（1分）（3）不符合上述要求。（0分） | 　 | 文件查阅 |
| 街镇社工站月度工作简报（2分） | 及时收集并留存街镇社工站的月度工作简报，并监督街镇社工站及时上传“中国社会工作网”系统。（1）符合上述要求。（2分）（2）部分符合上述要求（1分）（3）不符合上述要求。（0分） | 　 | 文件查阅 |

| 序号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说明 | 得分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2 | 监督管理（18分） | 负责街镇社工站的监督管理、运营评估工作，接收街镇社工站提交的年度服务计划，并根据情况提出合理调整建议；接收并留存街镇社工站上传的月度工作简报；对街镇社工站工作人员进行出勤管理。（18分） | 街镇社工站每月考勤表（2分） | 对街镇社工站工作人员进行出勤管理，及时收集街镇社工站每月考勤表。（1）符合上述要求。（2分）（2）部分符合上述要求（1分）（3）不符合上述要求。（0分） | 　 | 文件查阅 |
| 街镇社工站评估报告及公示（2分） | 在年度项目服务结束前一个月，按照各区县要求，组织或开展街镇社工站评估工作，向市级社工站指导服务中心及时提交街镇社工站评估报告并公示。（1）符合上述要求。（2分）（2）部分符合上述要求（1分）（3）不符合上述要求。（0分） | 　 | 文件查阅 |
| 街镇社工站抽检情况（10分） | 市级社工站指导服务中心按照《济南市街道（镇）社会工作服务站运营评估标准》对各区县街镇社工站进行抽检，并将抽检分数与评估分数作比对，计算平均匹配度。（1）平均匹配度95%（含）以上：10分（2）平均匹配度90%（含）—95%：8分（3）平均匹配度85%（含）—90%：6分（4）平均匹配度80%（含）—85%：4分（5）平均匹配度80%以下：2分单个街镇社工站匹配度计算公式：（100-|评估分数－抽检分数|）/100\*100% | 　 | 走访调查 |
| 3 | 人才培养（26分） | 开展区县和街镇相关行政管理人员、街镇社工站人员培训，培育一批稳定的、本土的专业社会工作人才队伍。（10分） | 专业培训（10分） | 组织策划专业培训，提供每次培训的培训记录（含方案、签到表、通讯稿、照片等），每次2分，最高累计得分为10分。 | 　 | 文件查阅 |

| 序号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说明 | 得分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3 | 人才培养（26分） | 统筹及落实街镇社工站督导工作，以持续、贴身的专业服务支持、陪伴社工成长，确保社会工作服务站项目有序发展。（16分） | 专业督导（16分） | 组织或开展专业督导，提供每次督导的记录（含督导计划表和督导记录表等），每次督导时长不少于2小时，对本区县所有街镇社工站分别督导1次为1轮，每轮4分，最高累计得分为16分。 | 　 | 文件查阅 |
| 4 | 宣传推广（12分） | 开展社会工作服务站宣传，传播社会工作理念。（12分） | 宣传平台（2分） | 有自行运营的宣传平台，可进行日常的街镇社工站的宣传工作。（1）符合上述要求。（2分）（2）不符合上述要求。（0分） | 　 | 文件查阅 |
| 媒体报道（6分） | 获得市级（含）以上媒体（包括但不限于报刊、杂志、电视、广播、网络）对社工总站开展服务的正面报道，积极向“济南社工”微信公众平台投稿。（1）国家级为2分/篇：（2）省级为1分/篇；（3）市级及“济南社工”微信公众平台为0.5分/篇；注：最高累计得分为6分。 | 　 | 文件查阅 |
| 社会工作主题宣传（4分） | 组织策划社会工作主题宣传活动等（含方案、签到表、通讯稿、照片等）一次2分，最高累计得分为4分。 | 　 | 文件查阅 |
| 5 | 模式研究（6分） | 加强社会工作研究，探索、总结适合本区县的社会工作服务模式。（6分） | 研究成果（6分） | 在区县级以上平台发布的论文、案例、服务模式等，1个2分，最高累计得分为6分。 | 　 | 文件查阅 |

| 序号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分说明 | 得分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6 | 社会评价（25分） | 加强与街道办事处（镇人民政府）、街镇社工站承接机构等有关部门沟通协调，确保社会工作服务站有关政策落实。（25分） | 市级评价（5分） | 按照《济南市区县社会工作服务总站综合评价表》（满分10分），采用抽样调查方式，收集各相关方对社工总站所开展服务的满意度，以及对服务效果等方面的综合评价。（1）平均分：9分（含）以上：5分（2）平均分：8分（含）—9分：4分（3）平均分：7分（含）—8分：3分（4）平均分：6分（含）—7分：2分（5）平均分：6分以下：1分 | 　 | 走访调查 |
| 区县评价（5分） | 　 | 走访调查 |
| 街镇评价（5分） | 　 | 走访调查 |
| 承接机构评价（5分） | 　 | 走访调查 |
| 街镇社工站评价（5分） | 　 | 走访调查 |
| 评估信息真实性 | 组织评估中发现社工总站存在弄虚作假情况，扣除总得分的20%，并将该情况上报主管部门。 |
| 判定标准 | 评估总分为100分，评估等级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90分（含）以上为优秀，80分（含）至90分为良好，70分（含）至80分为合格，70分以下为不合格。 |